

证券代码：603123
债券代码：188895

证券简称：翠微股份
债券简称：21 翠微 01

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42

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翠微店 B 座房屋租赁变更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翠微店 B 座房屋租赁变更的议案》。为保障翠微店 B 座的长期可持续经营及规划发展，降低门店运营成本，公司拟与该物业两个产权方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农工商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玉渊潭农工商”）及其授权方北京中意鹏奥御瑞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意鹏奥”）、北京金嘉年设备成套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嘉年”）提前终止原租赁合同，并拟于近期分别与中意鹏奥、金嘉年签订新租赁合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《关于翠微店 B 座房屋租赁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40）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2022 年 11 月 8 日，公司分别与玉渊潭农工商和中意鹏奥签订了《<房屋租赁合同>之解除协议》和《<房屋使用协议>之解除协议》，并与中意鹏奥签订了新的《房屋使用协议》。公司与金嘉年签订了《<房屋租赁合同>之解除协议》，并签订了新的《房屋租赁合同》。新签《房屋使用协议》与《房屋租赁合同》的主要条款已于《关于翠微店 B 座房屋租赁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40）中披露，合同内容均未发生变化。

三、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所属翠微店由 A 座和 B 座构成，A 座为自有物业，B 座为租赁物业，是经过多年市场培育、市场认知度高、业绩贡献大的成熟门店。本次交易将有利于保障翠微店的市场地位、持续稳定经营和长期规划发展，降低租金支出提高经

营效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房屋使用协议》；
- 2、《房屋租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1月9日